佛山市南海区铁路投资有限公司诉讼代理服务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铁路投资有限公司（2026）粤0605民初30154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原告赵雪珍、常德振、被告中拓建设有限公司、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中交佛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山东军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区铁路投资有限公司、中交城投建设有限公司、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诉讼代理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佛山市南海区铁路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佛平二路60号交通建设大厦、马蔚杰13798606810。
3	中介服务名称	（2026）粤0605民初30154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代理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有相对应执业证书。 2.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服	1.项目基本情况（背景）描述：案涉项目为

	务要求	林岳 TOD 项目盖体工程相关分项工程，分包单位拖欠工程款引发诉讼纠纷。 2. 提供诉讼代理服务。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地点、方式：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在佛山市提供诉讼代理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出庭应诉、提出答辩意见、搜集证据、签收法律文书等）。 2. 提供服务的地点：佛山市。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本项目收费按《广东省物价局、司法厅律师服务收费管理实施办法》（粤价（2006）298 号）的相关规定计算。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从合同签订之日至服务内容全部完成为止（一审、二审判决），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出具生效法律文书（一审、二审判决）。 2. 验收标准：符合相关要求。
10	结算方式	分两期付款：于签订合同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一期代理费；出具生效判决书之

		日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二期代理费（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以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

		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 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4.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